

张家川回族自治县水务局

张家川县水务局

关于抗旱防汛工作经费开展自评情况复核发现问题整改的报告

县财政局：

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，强化财政支出责任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按照张家川县财政局《关于开展2024年度县级预算项目自评抽查复核的通知》（张财发〔2025〕97号）文件要求，财政局对你单位的“2024年抗旱防汛工作经费”开展了自评抽查工作，通过资料数据的收集、审核、实地调研、现场评价等方式，对实施项目的投入、过程、产出和效果等方面进行了综合分析评价，本次复核共计涉及项目资金20万元，其中到位资金20万元，实际支出资金20万元，执行率100%。自评得分98.67分，复核得分98.67分，分值偏差0分，自评结果为优，复核结果为优。复核发现两个问题，现将整改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整改情况

对于“满意度较高”“成效显著”等缺乏可量化具体标准、

与项目需求和特点不相适应的表述，我们将进行全面梳理和量化。

1、针对“满意度较高”，我们将设计详细的满意度调查问卷，设置具体的评分维度和分值，如服务态度、服务质量、问题解决效率等。将满意度设定为具体的百分比，例如达到85%及以上视为满意。同时，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和服务对象的特点，确定合理的样本量进行调查，确保满意度数据的代表性和准确性。

2、对于“成效显著”，我们将结合项目的目标和预期成果，制定具体的量化标准。如项目实施后，受益人群的收入增长幅度达到一定比例、项目覆盖范围扩大的具体数量、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的具体数值等。通过明确的量化指标，准确衡量项目的实际成效。

二、下一步工作措施

一是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，加强目标审核工作。规范绩效目标管理：严格落实“谁申请资金，谁设定目标”的原则，单位在申报预算时，科学合理设定绩效目标。绩效目标应明确、具体、可衡量、可实现，并与部门职责和事业发展规划紧密结合。财政部门加强对绩效目标的审核，对不符合要求的绩效目标，退回预算单位重新修改完善。

二是强化绩效自评工作，提高部门评价报告质量。深化绩效评价工作：扩大绩效评价范围，将所有财政资金纳入绩效评价范

畴，实现绩效评价全覆盖。完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，提高评价指标的科学性和针对性。创新绩效评价方式方法，综合运用定量评价与定性评价、提高绩效评价的客观性和公正性。



